

贺兰县教育体育局

贺兰县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 工作安排

各中小学:

为弘扬科学精神，普及科学知识，营造讲科学、爱科学、学科学、用科学的良好氛围，激发青少年的创新热情和创造活力，根据区市县级科协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要求，现就教育系统 2021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安排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和时间

主题：百年再出发，迈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

时间：2021 年 9 月 11 日—17 日

二、活动内容

(一) 组织各学校参加特色科普活动

1. 各学校组织中小學生参观“3D 打印+人工智能”科普展厅，感受 3D 打印的奥妙、体验其中的乐趣和科技的神奇。

(责任学校：全县中小学)

2. 组织中小學生参观二泉公司城乡生活垃圾科普教育基地，与社区联合共同推进垃圾分类活动。(责任学校：全县中小学)

3. 关注学生心理健康教育，协助科协，邀请知名心理专

家进入校园，针对毕业季学生进行心理健康专家指导和讲座。

（责任学校：贺兰一中、贺兰二小）

4. 各学校利用班会、队会以及国旗下讲话，开展科普宣传、科技手抄报、科普小故事等活动，丰富学生科学知识，开拓学生视野，增强创新意识，提升科学素养。**（责任学校：全县中小学）**

（二）青少年科技教育联合活动

1. 组织中小学积极开展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活动，培养学生的空间想象力、创造力以及逻辑思维能力，丰富课余时间，并积极组织参加科协举办的首届贺兰县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挑战赛。**（责任单位：贺兰四中、贺兰三中、贺兰一小、贺兰二小、贺兰回小、贺兰七小等相关学校）**

2. 与科协联合邀请区市级专家，面向青少年举办科学家精神报告会、青少年科技创新专题讲座等活动，启迪青少年科学思维和创新意识，激发科学梦想和科学志向。**（责任学校：另行通知）**

（三）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

与科协联合，邀请市科协大篷车进校园，利用大篷车宣传“轻骑兵”特点，通过播放视频、科普展品展架、发放宣传彩页、书籍和宣传品等形式，大力宣传移风易俗、民法典、网络安全、垃圾分类以及制止餐饮浪费、倡导勤俭节约等知识。**（责任单位：贺兰四小、贺兰五小、贺兰铁东小学）**

三、活动要求

1. 各学校要高度重视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各方面协同配合，把全国科普日作为激发创新意识的重要工作。

2. 各学校要紧紧围绕科普日活动主题，充分利用和整合学校优势，针对青少年身心特点开展富有特色的科技活动，增强青少年科学兴趣。

3. 各学校要做好宣传工作，注意收集好各项活动信息，充分利用学校宣传栏、电子屏、学校广播等宣传工具，加大对“全国科普日”活动的宣传力度，扩大活动的受益面和影响力。

4. 活动结束后，各学校将活动总结电子版于9月28日前发给教研室杨惠萍老师处，QQ: 850621051。

5. 以下是部分科普基地的联系方式，如有需要可以联系进行校外科技实践活动。

领新耘智•3D打印创新基地， 联系人景丽 18309504091

贺兰县玛酷机器人编程体验中心科普教育基地（机器人展演）
联系人：谢虎（主任）18295487268

贺兰县二泉垃圾分类科普教育基地（垃圾分类科普知识宣传问答互动）
联系人：郑云鹏 18009587724

流动科技馆贺兰站（机器人体验课：神奇的陀螺、科学制作课：穿越火线、太阳能飞机）

